

財團法人開元宗門文教基金會

108 年度獎學金申請簡要說明書

對象：凡全國公私立日間部大學院校清寒優秀學生(含研究所學生；不含夜間部及進修部)。

一、 獎勵：凡經評選出之學生頒發獎助金每名壹萬元。(須學生本人於指定日期地點出席頒獎典禮領取獎金)

二、 資格：在同學校 107 學年度上下學期平均成績：學業-80 分以上(含 80 分)，操性-甲等 80 分以上(含 80 分)。

(若已領有公費、其他獎助學金者，不在補助之列)

三、 申請：請填寫 1. 申請表一份

2. 檢附清寒證明書

3. 全戶戶籍謄本各一份

4. 107 學年度上下學期成績單(須正本)。

四、 期限：自即日起至 108 年 10 月 31 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五、 申請地址：台北市 114 內湖區碧山路 39 號

財團法人開元宗門文教基金會

電 話：(02)2790-9752 傳 真：(02)2796-8750

網 址：www.ky437.org.tw

財團法人開元宗門文教基金會 108 年獎學金申請表

研究所 大學

姓名		出生 年月日		籍貫		身份 證號	
性別	就讀 學校		科系			年級	
學校 地址	郵遞區號 ()					電話	
通訊 地址	郵遞區號 ()					電話	
學業成績			操行成績			手機	
上： 下： 平均：			上： 下： 平均：			學號	
校內辦理 單位						電話 分機	

簡述家庭概況

*若不敷使用，請另備紙張書寫

檢附證件：

1. 107 學年度上下學期成績單正本。(如影本應請學校加蓋證明印章，並請申請人簽章)
2. 清寒證明書乙份。(鄉鎮區公所或村里長證明)
3. 全戶完整戶籍謄本。(戶口名簿恕不受理)

填表日期： 月 日